

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文件

宛卫医〔2023〕25号

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关于 成立南阳市口腔种植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委（卫健中心、卫管中心）、高新区卫生健康体育局，委属和管理医疗卫生机构：

为加强医疗质量管理，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河南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法〉的通知》（豫卫医〔2023〕42号）要求，结合我市医疗质量管理的实际需要，通过对医疗机构申报材料审核、专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经研究，同意依托南阳市口腔医院成立南阳市口腔种植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南阳市口腔种植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人员组成

主任:	祝红伟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任医师
副主任:	梁献丽	南阳市口腔医院	副主任医师
	孟康	南阳市中心医院	主任医师
	赵永	南阳医专一附院	主任医师
秘书:	凌建生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治医师
	韩丽会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治医师
委员:	韩丽会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治医师
	欧阳冰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治医师
	黄勇	南阳市口腔医院	副主任医师
	王钊	南阳市口腔医院	主治医师
	杜申钊	南阳市中心医院	副主任医师
	范钦翔	镇平县人民医院	主任医师
	王保敏	邓州市中心医院	副主任医师
	贾德山	南阳市第三人民医院	主任医师
	李旭	南阳市第二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郑文丽	南阳南石医院	副主任医师
	韦颜芬	宛城区第一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张红强	西峡县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杨博	淅川县人民医院	主治医师

二、质量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

(一) 在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和省质控中心的指导下，结合我市实际情况，依据法规制定本专业质控工作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督导方案、培训方案等；

(二) 制定本专业的质控标准、质控措施、质控制度等；

(三) 本着科学、公正、透明的原则，充分发挥信息化手段优势，至少每年开展 1 次本专业的质控督导考核，准确把握医疗质量动态，指导、要求医疗机构对标整改完善；

(四) 提出本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意见，至少每年开展 2 次医疗质量专题培训班，有计划提高队伍素养与技术水平；

(五) 经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同意后，定期发布本专业质控报告，指导医疗机构持续改进医疗质量；宣传医疗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技术规范、指南和标准；收集、发布本专业最新理论和进展；交流医疗机构质控经验；

(六) 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县级质控机构、质控专(兼)职人员和医疗机构开展质控工作；

(七) 进行与本专业有关的质量控制策略研究，至少每两年开展 1 次调研工作，梳理薄弱环节与制约发展的关键，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决策提供依据；

(八) 推进信息化建设，建立资料信息数据库，通过大数据分析，掌握本专业技术水平与医疗质量控制情况；

(九) 完成市卫生健康体育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质量控制中心主任的主要职责

(一) 负责我市本专业质控中心的日常工作；

(二) 贯彻落实质控中心长期规划、年度计划；

(三) 定期召开专家委员会工作会议，组织专家委员会全体成员学习掌握医疗质量控制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技术规范、指南和标准等；学习、交流本专业最新理论与进展；

(四) 负责本专业质控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和评价，并对信息的真实性进行抽查复核；

(五) 定期向市卫生健康体育委报告本专业质控现状、存在问题、对策、意见和建议；

(六) 完成市卫生健康体育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相关要求

(一) 市卫生健康体育委负责对质控中心及其成员实行动态管理，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工作检查和考核。对检查和考核结果不符合规定的，停止其质控资格，限期整改或重新选定。

(二)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委属和管理医疗机构，要配合支持市质控中心的工作，服从其质量管理，积极参加有关会议和培训，保障工作落实。

(三) 南阳市口腔医院负责为南阳市口腔种植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提供场地、办公设备和必要经费，并对质控中心的工作进行

督促指导。

（四）质控中心要定期召开会议，研究本专业质控工作，每年年初向市卫生健康委上报年度工作计划，年中和年终上报半年和年度工作总结。

南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2月18日



